

债券代码：122556

债券简称：PR 咸宁投

债券代码：127537

债券简称：17 咸宁债

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债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

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《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经公司核实，部分内容存在差错，现将有关内容更正如下：

一、释义中，“本期债券、本期企业债券”原报告内容为“本公司发行的 2012 年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”，现更正为“本公司发行的 2012 年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/2017 年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”；“主承销商”原报告内容为“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”，现更正为“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”；“资信评级机构”原报告内容为“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”，现更正为“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、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”。

二、在第一节，模块“五、中介机构情况”中，增加 2017 年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息如下：

债券代码：127537

债券简称：17 咸宁债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

名称	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

办公地址	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三角路福星惠誉水岸国际 K6-1-7-705-722 室
签字会计师（如有）	谢定德、汪青

（二）受托管理人

名称	湖北咸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淦河支行
办公地址	咸宁市温泉双鹤路 18 号
联系人	孙世敏
联系电话	0715-8233942

（三）资信评级机构

名称	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办公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7 层

除上述更正外，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中其他内容不变，本次更正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、对公司的偿债能力和偿付安排不会造成影响。更正后的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于同日披露。本公司对于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公司将在今后的信息披露工作中加强审核工作，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
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

2017年9月7日